

证券代码：003040

证券简称：楚天龙

公告编号：2022-020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21年11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而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公司自2021年01月26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根据财政部于2021年11月发布的《实施问答》，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本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实施问答》、《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中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及《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按照上述财政部《实施问答》要求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20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度利润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5,419,820.92	5,419,515.07
销售费用	-5,419,820.92	-5,419,515.07
2020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19,820.92	5,419,51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9,820.92	-5,419,515.07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

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新会计政策的执行对公司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30日